浙江浙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换股吸收合并浙江东南发电股份有限公司报告书（草案）摘要

（上接B74版）

财务指标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2010年12月31日
流动比率		0.66	0.63	0.70
速动比率		0.59	0.53	0.60
资产负债率（合并口径）		36.56%	37.50%	37.15%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28.38%	27.52%	26.91%
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4.90	4.39	4.54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61	0.53	0.5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0	0.14	0.2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0	0.14	0.26
	净资产收益率（加权平均）	8.54%	3.11%	5.6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4	0.11	0.2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4	0.11	0.26
	净资产收益率（加权平均）	7.42%	2.56%	5.57%

三、备考财务报表

天健对浙能电力按照下述备考财务报表编制基础及假设编制的备考财务报表，包括2012年12月31日的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和2012年度的备考合并利润表，以及备考财务报表附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天健审[2013]173号）。

（一）备考财务报表编制基础及假设

浙能电力拟吸收合并东南发电，根据中国证监会《重组办法》和《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6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申请文件》的相关规定，备考财务报表按照以下基础编制：

1、假设本次换股吸收合并已于2011年12月31日前完成，本次换股吸收合并完成后的股权架构在2011年12月31日已存在；

2、2012年度东南发电对原股东的利润分配，视同浙能电力的股利分配；

3、假设本次换股吸收合并过程不涉及各种税金的计提和缴纳，不考虑产生的合并费用；

4、假设浙能集团未因提供现金选择权而增加持有浙能电力的股份；

5、不考虑本次换股吸收过程中，原股东所持东南发电股份不足换股成公司新增股份1股的情况；

6、除上述情况以外，浙能电力所编制的备考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浙能电力的备考财务状况和备考经营成果。

（二）浙能电力最近一年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

表6-47 浙能电力最近一年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资产	2012年末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2012年末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7,592,418,458.40	短期借款	9,930,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收票据	16,688,205.52	应付票据	130,000,000.00
应收账款	5,041,375,593.99	应付账款	4,296,721,379.55
预付款项	680,324,563.90	预收款项	190,704,091.98
应收利息		应付职工薪酬	210,915,532.40
应收股利		应交税费	866,861,568.96
其他应收款	100,548,640.53	应付利息	95,263,205.19
存货	3,163,677,522.17	应付股利	586,948,606.0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应付款	667,743,370.09
其他流动资产	211,953,637.6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244,408,533.17
流动资产合计	16,806,986,622.12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9,219,566,287.3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1,588,464,122.06
非流动资产：		应付债券	
发放委托贷款及垫款		长期应付款	30,000,0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731,958,667.62	专项应付款	
持有至到期投资		预计负债	
长期应收款		递延所得税负债	666,342,511.01
长期股权投资	10,679,802,893.21	其他非流动负债	400,000,844.25
投资性房地产	73,985,323.94	非流动负债合计	22,684,807,477.32
固定资产	42,297,057,310.20	负债合计	41,904,373,764.71
在建工程	3,941,199,637.3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工程物资	16,307,651.02	实收资本（或股本）	9,105,432,605.00
固定资产清理	166,767.02	资本公积	17,776,801,200.90
生产性生物资产		减：库存股	
油气资产		专项储备	
无形资产	1,577,342,328.59	盈余公积	509,403,487.43
开发支出		一般风险准备金	
商誉		未分配利润	6,333,187,423.61
长期待摊费用	116,253,403.91	外部报表折算差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212,225,458.3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3,724,824,716.94
其他非流动资产	1,924,697,625.55	少数股东权益	5,748,785,207.23
非流动资产合计	64,570,997,066.76	所有者权益合计	39,473,609,924.17
资产总计	81,377,983,688.8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81,377,983,688.88

（三）浙能电力最近一年备考合并利润表

表6-48 浙能电力最近一年备考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2年
一、营业收入	47,061,207,541.46
减：营业成本	39,972,422,801.25
营业税金及附加	296,680,826.97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1,371,900,125.21
财务费用	1,827,291,673.63
资产减值损失	276,098,356.21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095,804,774.8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869,899,429.6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412,618,533.05
加：营业外收入	386,930,592.93
减：营业外支出	186,390,165.4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22,612,609.8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613,158,960.52
减：所得税费用	989,015,740.14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624,143,220.38
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977,402,361.95
少数股东损益	646,740,858.43
五、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45
（二）稀释每股收益	0.45
五、其他综合收益	373,853,724.79
六、综合收益总额	4,997,996,945.1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351,256,086.7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646,740,858.43

（四）浙能电力最近一年备考非经常性损益表

表6-49 浙能电力最近一年备考非经常性损益表

单位：元

项目	2012年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0,739,486.5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18,350,460.86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696,481.8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86,796,272.23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1,175,232.94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941,797.3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013,359.6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4,804,404.63
小计	336,881,967.52
减：企业所得税影响数（所得税减少以“-”表示）	87,590,225.6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1,112,863.4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228,178,878.45

四、盈利预测报告

天健对浙能电力2013年度备考盈利预测表及其说明进行了审核，并出具了《审核报告》（天健审[2013]174号）。浙能电力董事会特别声明：“浙能电力2013年度备考盈利预测表是管理层在最佳估计基础上编制的，遵循了谨慎性原则，但盈利预测所依据的各种假设具有不确定性，投资者进行投资决策时应谨慎使用。”

（一）盈利预测编制基础

1、重大资产重组交易背景

浙能电力主要从事火力发电业务，整合了浙能集团下属燃煤发电、天然气发电、核电等电力主业资产。

控股子公司东南发电为B股上市公司，浙能电力持有其39.80%的股权。

为充分利用资本市场推进浙能电力知名度，进一步提升浙能电力知名度，拓展融资渠道；解决东南发电B股市场交易不活跃、缺乏融资功能，避免同业竞争，减少关联交易；同时也让广大投资者分享浙能电力的经营成果，浙能电力拟公开发行股票吸收合并东南发电。

2、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东南发电系经浙江省人民政府证券委员会浙证委[1997]49号《关于同意设立浙江东南发电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国际业务部[1997]4号《关于对浙江东南发电股份有限公司（筹）先行设立公司后立即增资发行新股的复函》批准，由浙江省电力公司、浙江省电力开发公司（现更名为浙江浙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浙江八达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电力物资供应公司和浙江电力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发起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于1997年5月15日在浙江省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取得注册号为14294345号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现有注册资本人民币201,000万元，股份总数201,000万股（每股面值1元），其中已流通股份：B股69,000万股。东南发电股票于1997年9月2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

2000年5月23日，经国家对外贸易经济合作部[2000]外经贸资二函字第373号文批复同意，东南发电转为外商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于2001年4月18日办妥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取得企股浙总字第002189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根据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国家计委关于国家电力公司发电资产重组划分方案的批复》（计基础[2002]2704号文），浙江省电力公司所持有的东南发电51,403.68万股国有法人股股权以行政划拨方式无偿划转给中国华能集团公司，并于2005年2月7日获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国资产权[2005]161号文批复同意，于2006年6月21日获商业部商资批[2006]1361号文批复同意。东南发电于2007年12月14日办妥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变更后注册号为330000400000852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东南发电属电力行业。经营范围：电力的投资、开发与经营。

3、重大资产重组方案

根据浙能电力一届十四次董事会和东南发电六届十一次董事会分别审议通过的《浙江浙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换股吸收合并浙江东南发电股份有限公司预案》和双方签署的《浙江浙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与浙江东南发电股份有限公司换股吸收合并协议》，浙能电力将申请公开发行A股，全部用于吸收合并东南发电。

本次换股吸收合并前，浙能电力合计持有东南发电39.80%的股份，为东南发电的控股股东。浙能电力的控股股东浙能集团通过其下属子公司香港兴源持有东南发电0.18%的股份。浙能电力向东南发电除浙能电力外的所有股东发行A股用以交换该等股东持有的东南发电股份，以实现换股吸收合并东南发电。在本次换股吸收合并获得浙能电力股东大会、东南发电股东大会和有关部门批准或核准后，换股实施时除浙能电力外的所有股东持有的东南发电股份将按照换股比例强制转换为浙能电力发行的A股股份。浙能电力持有的东南发电股份不参与本次换股，也不行使现金选择权，并将于本次吸收合并后予以注销。本次吸收合并完成以后，东南发电将被注销法人资格。

东南发电换股价格为0.779美元/股，系以东南发电六届十一次董事会决议公告前二十个交易日的均价0.552美元/股为基准，充分考虑东南发电二级市场交易情况、中小股东利益等因素，在前二十个交易日的均价基础上溢价41.12%。按照东南发电B股停牌前一日，即2012年11月20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人民币对美元汇率中间价6.2926，折合人民币4.90元/股。

同时本次换股吸收合并将向东南发电除浙能电力以外的全体股东提供现金选择权，由浙能集团和中金公司担任现金选择权提供方，目标股东可以就其所持有的东南发电股票按照0.580美元/股的价格全部或部分申报行使现金选择权。未行使及未全部行使现金选择权的东南发电股东（浙能电力除外）在本次换股吸收合并方案实施日将所持东南发电股份转换为浙能电力为本次换股吸收合并所发行的A股。

若东南发电在本次吸收合并完成前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换股价格和现金选择权价格将做相应调整，在其他情况下，不再进行调整。

根据浙能电力2013年4月8日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换股吸收合并浙江东南发电股份有限公司方案（补充）的议案》和双方签署的《浙江浙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与浙江东南发电股份有限公司换股吸收合并协议之补充协议》，公浙能电力本次发行的A股股票发行价格为5.53元/股。

截至盈利预测报告批准报出日，本次换股吸收合并尚未经双方股东大会表决通过，也尚未获得国有资产监督管理部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商务部的批准或核准。

4、重大资产重组交易完成前后主营业务未发生变化。

5、浙能电力在经天健审计的2012年度备考财务报表的基础上，以浙能电力对预测期间经营环境及经营计划等的最佳估计假设为前提，编制了浙能电力2013年度备考盈利预测表。

浙能电力编制该盈利预测表所采用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与浙能电力实际采用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一致。

浙能电力编制盈利预测时，视同吸收合并后的架构在2012-2013年度一直存在。

（二）盈利预测基本假设

编制盈利预测的基本假设如下：

1、国家及地方现行的法律法规、监管、财政、经济状况或国家宏观调控政策无重大变化；

2、国家现行的利率、汇率及通货膨胀水平等无重大变化；

3、对浙能电力生产经营有影响的法律法规、行业规定和行业质量标准等无重大变化；

4、浙能电力组织结构、股权结构及治理结构无重大变化；

5、浙能电力经营所遵循的税收政策和有关税收优惠政策无重大变化；

6、浙能电力制定的各项经营计划、资金计划及投资计划等能够顺利执行；

7、浙能电力经营所需的能源和主要原材料供应及价格不会发生重大波动；

8、浙能电力经营活动、预计产品结构及产品市场需求状况、价格在正常范围内变动；

9、无其他人力不可抗拒及不可预见因素对浙能电力造成的重大不利影响。

10、其他具体假设详见盈利预测说明之备考盈利预测表项目说明所述。

（三）备考盈利预测表

表6-50 浙能电力备考盈利预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2年度已审实际数	2013年度预测数
一、营业总收入	4,706,120.75	4,847,045.47
其中：营业收入	4,706,120.75	4,847,045.47
二、营业总成本	4,374,439.38	4,442,450.64
其中：营业成本	3,997,242.28	4,050,696.33
营业税金及附加	29,668.08	35,403.93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137,190.01	151,536.82
财务费用	182,729.17	204,813.56
资产减值损失	27,609.84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09,580.48	224,464.4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86,989.94	201,697.42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41,261.85	629,059.25
加：营业外收入	38,693.06	4,565.37
减：营业外支出	18,639.02	4,926.2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2,261.2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61,315.89	628,698.42
减：所得税费用	98,901.57	113,215.5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62,414.32	515,482.8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97,740.24	445,956.00
少数股东损益	64,674.08	69,526.83
六、其他综合收益	37,385.37	
七、综合收益总额	499,799.69	515,482.8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35,125.61	445,956.0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64,674.08	69,526.83

（四）会计师对盈利预测报告的审核意见

天健对浙能电力的合并盈利预测报告进行了审核，并出具了《审核报告》（天健审[2013]174号），审核结论如下：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浙江浙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能电力公司）管理层编制的2013年度备考盈利预测表及其说明。我们的审核依据是《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11号——预测性财务信息的审核》。浙能电力公司管理层对该盈利预测及其所依据的各项假设负责。这些假设已在盈利预测说明中披露。

根据我们对支持这些假设的证据的审核，我们没有注意到任何事项使我们认为这些假设没有为盈利预测提供合理基础。而且，我们认为，该盈利预测是在这些假设的基础上恰当编制的，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了列报。

由于预期事项通常并非如预期那样发生，并且变动可能重大，实际结果可能与盈利预测信息存在差异。”

五、历次验资和评估情况

（一）历次验资情况

参见本摘要“第四节 合并方基本情况”之“五、历次验资及设立时浙能电力投入资产的计量属性”。

（二）资产评估情况

2011年10月31日，电开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万邦接受委托，以2011年6月30日为评估基准日，对电开有限的股东全部权益进行了评估。2011年9月20日，万邦出具《浙江省电力开发有限公司整体改制为股份有限公司相关股东全部权益评估项目资产评估报告》（浙万评报[2011]69号）。根据该资产评估报告书，电开有限经评估的净资产值为29,398,492,784.70元，评估增值率为22.00%。电开有限未根据该评估报告进行调账。

2012年12月31日，浙能电力引入河北港口集团、航天基金、信达资产等三家投资者。万邦接受委托，以2011年12月31日为评估基准日，对浙能电力的股东全部权益进行了评估。2012年4月28日，万邦出具《浙江浙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引进战略投资者涉及的股东全部权益评估项目资产评估报告》（浙万评报[2012]46号）。根据该资产评估报告书，浙能电力经评估的净资产值为30,692,028,226.91元，评估增值率为21.94%。

第七节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浙能电力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任职起止日期	性别	年龄	简要经历	兼职情况	薪酬发放企业	2012年税前收入（万元）	持有浙能电力股份数量	与浙能电力的其他利益关系
吴国潮	董事长	2011.10-2014.10	男	57	硕士学历，历任绍兴电力局局长、浙江省电力局开发办副主任、主任。现任浙能电力董事长、浙能集团董事长	浙能集团董事长	浙能集团	69.79	-	无
毛剑宏	董事	2011.10-2014.10	男	49	硕士学历，教授级高级工程师，历任浙江省之第一发电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浙江省电力建设总公司副总经理。现任浙能电力董事、总经理、浙能集团董事、副总经理，东南发电董事长。	浙能集团董事、副总经理；东南发电董事长	浙能集团	59.32	-	无
	总经理	2011.10-2014.10								
陈一鹅	董事	2011.10-2014.10	男	51	硕士学历，助理经济师，历任富兴燃料总经理、浙能集团办公室主任。现任浙能电力董事、浙能集团煤运分公司总经理及富兴燃料董事长。	浙能集团煤炭及运输分公司总经理；浙江浙能煤运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董事长；富兴燃料董事长；浙江富兴海运有限公司董事长；浙江富兴海运有限公司董事；新疆浙能准东煤业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浙江省煤炭开发公司法定代表人	浙能电力控股子公司	71.05	-	无
黄建伟	董事	2011.10-2014.10	男	49	硕士学历，高级经济师，历任浙能集团科工服分公司总经理、兴源投资副总经理、总经理，副董事长。现任浙能电力董事，浙能集团组织（人力资源）部部长。	浙能集团组织（人力资源）部部长（主任）	浙能集团/浙能集团控股子公司	67.77	-	无
戚国水	董事	2012.3-2014.10	男	56	高级工程师，历任嘉兴发电总经理、董事。现任浙能电力董事，现同时担任嘉兴发电董事长、嘉华发电总经理、财务公司董事。	财务公司董事；嘉兴发电董事长；嘉华发电总经理、董事	浙能电力控股子公司	69.27	-	无
刘贺莹	董事	2013.1-2014.10	男	47	硕士学历，高级工程师，历任秦皇岛港务局通信信息工程公司工程师、财务物资科科长、党总支副书记、副总经理、总经理。现任浙能电力董事、河北港口集团企业管理部部长。	河北港口集团企业管理部部长	河北港口集团	-	-	无
姚先国	独立董事	2012.9-2014.10	男	60	硕士学历，教授，历任浙江大学经济学院常务副院长。现任浙能电力独立董事，现任浙江大学公共管理学院院长、卧龙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浙江亚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温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浙江大学公共管理学院院长；卧龙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浙江亚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温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浙能电力	5.00	-	无
汪祥耀	独立董事	2012.9-2014.10	男	56	硕士学历，教授，高级会计师，历任香港富春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投资公司经理。现任浙能电力独立董事、浙江财经学院教授、会计学院院长、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老板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浙江财经学院教授、会计学院院长；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杭州老板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浙能电力	5.00	-	无
陈锦梅	独立董事	2012.9-2014.10	女	61	硕士学历，教授级高级会计师，历任杭州市财政局党委书记、局长、杭州市地税局局长。现任浙能电力独立董事、深圳中冠纺织印染股份有限公司的独立董事。	深圳中冠纺织印染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浙能电力	5.00	-	无
王莉娜	监事会主席	2011.10-2014.10	女	50	大专学历，高级会计师，历任浙能集团财务部副主任、主任。现任浙能电力监事会主席、浙能集团审计部主任、财务公司董事长。	浙能集团审计部主任；财务公司董事长；东南发电监事；秦山第三核电有限公司监事；核电秦山联营有限公司监事；浙江国华浙能发电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三门核电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	浙能集团	61.99	-	无
马绍晶	监事	2013.1-2014.10	男	38	本科学历，历任壳牌发展（中国）有限公司生产计划专员及财务经理、美国贝恩战略管理咨询公司咨询顾问、中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业务董事、上海格雷特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现任浙能电力监事、航天产业投资基金管理（北京）有限公司执行董事、航天长征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监事、青岛双瑞海洋环境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监事、航天恒星科技有限公司监事。	航天基金执行董事；航天长征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监事；青岛双瑞海洋环境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监事；航天恒星科技有限公司监事	航天基金	-	-	无
虞国平	职工监事	2013.3-2014.10	男	48	研究所学历，高级工程师，历任镇海气电副总经理。现任浙能电力职工监事、兰溪发电总经理。	兰溪发电总经理、董事	浙能电力控股子公司	53.44	-	无
	副总经理	2011.10-2014.10	男	48	本科学历，高级经济师，历任浙江省物价局服务价格管理处副处长、浙能集团资产经营部主任。现任浙能电力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	浙江浙能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浙江富兴海运有限公司董事；东南发电董事；长兴热电执行董事；镇海发电董事长；镇海气电董事长；温州燃机副董事长；温州特鲁莱发电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镇海联合董事长；镇海热电董事长；核能发展执行董事；常山气电执行董事	浙能集团/浙能电力* 注	64.47	-	无
曹路	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	2012.4-2014.10								
金利勤	副总经理	2012.4-2014.10	男	53	本科学历，教授级高级工程师，历任乐清发电总经理、嘉华发电总经理。现任浙能电力副总经理。	无	浙能电力/浙能电力控股子公司	65.53	-	无

第八节 本次换股吸收合并

一、东南发电的基本情况

（一）东南发电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	（中文）浙江东南发电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Zhejiang Southeast Electric Power Company Limited
住所	:	杭州市延安路528号标力大厦
办公地址	:	杭州市天目山路152号浙能大厦
法定代表人	:	毛剑宏
注册资本	:	201,00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时间	:	1997年5月15日
上市地点	: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上市时间	:	1997年9月23日
股票代码	:	900949
税务登记号码	:	330000142943450
经营范围	:	电力的投资、开发及经营
公司网址	:	www.zsepc.com
邮编	:	310007

（二）东南发电的设立和历次股权变动情况

1、设立

1997年3月6日，国家国有资产管理局下发《关于组建浙江东南发电股份有限公司发行B种上市股票项目资产评估立项的批复》（国资评[1997]150号），准予关于浙江省电力公司和电开公司拟组建浙江东南发电股份有限公司并向社会公开发行B种上市股票的资产评估立项申请。

1997年4月23日，浙江省人民政府证券委员会下发《关于同意设立浙江东南发电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浙证委[1997]49号），同意由浙江省电力公司、电开公司、八达股份、浙江电力物资、电力房地产作为发起人，发起设立东南发电，股本总额为132,000万元。

1997年4月25日，浙江资产评估公司出具《资产评估报告书》（浙评（1997）第77号），对浙江省电力公司和电开公司下属非独立法人单位台州发电厂拟改制组建股份公司浙江东南发电股份有限公司（筹）有关资产进行评估，评估的资产范围为台州发电厂所占用的拟投入浙江东南发电股份有限公司（筹）的资产，评估基准日为1996年12月31日。经评估，浙江东南发电股份有限公司（筹）的资产评估价值为人民币4,464,504,079.28元，负债总额为人民币2,514,306,739.48元，净资产为人民币1,950,197,339.80元。

1997年5月5日，浙江省电力公司、电开公司、八达股份、浙江电力物资和电力房地产签署《出资协议》。

1997年5月9日，浙江会计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浙会验（1997）第75号），经审验，截至1997年5月9日，浙江东南发电股份有限公司（筹）已收到发起股东投入的资本人民币1,959,101,339.80元，其中股本人民币1,320,000,000元，资本公积人民币639,101,339.80元。电开公司将79,996.32万股，占总股本的60.603%；浙江省电力公司持有51,403.68万股，占总股本的38.942%；八达股份持有400万股，占总股本的0.303%；电力房地产持有100万股，占总股本的0.076%；浙江电力物资持有100万股，占总股本的0.076%。

1997年5月12日，东南发电召开创立大会，发起人一致同意以发起设立方式设立浙江东南发电股份有限公司。

1997年5月15日，国家国有资产管理局下发《对组建浙江东南发电股份有限公司并发行B种上市股票项目资产评估结果的确认批复》（国资评[1997]418号），资产评估后，浙江省电力公司和电开公司投入东南发电的资产总额为446,450.41万元人民币，负债总额为251,430.68万元人民币，净资产总额为195,019.73万元人民币，评估基准日为1996年12月31日。

1997年5月15日，浙江省工商局向东南发电核发注册号为14294345-0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1997年5月16日，东南发电发起人签署《浙江东南发电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1997年5月23日，国家国有资产管理局下发《关于浙江东南发电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权管理有关问题的批复》（国资企发[1997]88号），同意浙江省电力公司、电开公司将其投资关键的台州发电厂资产及相关负债纳入股份制改造范围，同时吸收八达股份、浙江电力物资、电力房地产作为发起人，设立浙江东南发电股份有限公司。

表8-1 东南发电成立时的股权结构情况

单位：万股，%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电开公司	79,996.32	60.603
浙江省电力公司	51,403.68	38.942
八达股份	400.00	0.303
浙江电力物资	100.00	0.076
电力房地产	100.00	0.076
合计	132,000.00	100.00

注1：电开公司和浙江省电力公司以其共同投资的台州发电厂1-4期工程的净资产出资，按67.38%折股率折股本共计1,314,000,000元，其余计入资本公积。

注2：八达股份、浙江电力物资和电力房地产均以现金出资。

2、历次重大变动

（1）1997年发行境内上市外资股

1996年12月24日，国务院证券委员会下发《关于确定浙江东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为发行境内上市外资股预选企业的通知》（证委发[1996]49号），确定东南发电为发行境内上市外资股的预选企业。

1997年2月24日，中国证监会国际业务部下发《关于对浙江东南发电股份有限公司（筹）先行设立公司后立即增资发行新股的复函》（国际业务部[1997]4号），对东南发电申请在经有关部门批准发起设立股份有限公司后立即增资发行新股一事无不同意见。

1997年5月16日，东南发电召开首届股东大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东南发电发行6亿股境内上市外资股（B股），并发行B股的派生形式全球存托凭证（GDR）；并且授权董事会决定行使不超过9,000万的B股超额配售权。

1997年7月21日，国务院证券委员会下发《关于同意浙江东南发电股份有限公司发行境内上市外资股的批复》（证委发[1997]44号），同意东南发电发行境内上市外资股69,000万股，其中包括超额配售权9,000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一元。股票发行结束后，可向选定的上海证券交易所提出上市申请，同意东南发电申请以全球存托凭证（GDR）的形式在伦敦证券交易所第二上市。

1997年9月18日，浙江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浙会验[1997]第128号），对东南发电截至1997年9月18日的实收股本进行了审验。东南发电公开发行境内上市外资股（B股）后，累计股本192,000万元（含面值人民币1元的境内上市外资股6亿股）、资本公积1,699,285,090.56元。

1997年9月22日，浙江省工商局就上述变更向东南发电颁发了更新后的注册号为14294345-0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表8-2 发行上市后东南发电股权结构情况

单位：万股，%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所占比例
发起人股	132,000.00	68.75
电开公司	79,996.32	41.66
浙江省电力公司	51,403.68	26.77
八达股份	400.00	0.21
浙江电力物资	100.00	0.05
电力房地产	100.00	0.05
境内上市外资股	60,000.00	31.25
合计	192,000.00	100.00

（2）1997年行使超额配售权后股本变动

经东南发电股东大会授权且经国务院证券委员会批准的9,000万股的超额配售权，于1997年9月23日至25日被行使。

1997年9月26日，浙江会计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浙会验（1997）第132号），经审验，本次超额配售后，东南发电发行境内上市外资股（B股）共计69,000万股（其中10,516.90万股以GDR形式配售），累计股本201,000万元，资本公积1,860,364,643.66元。

1997年12月30日，浙江省工商局就上述变更向东南发电颁发了注册号为3300001001113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表8-3 超额配售后东南发电股权结构情况

单位：万股，%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所占比例
发起人股	132,000.00	65.67
电开公司	79,996.32	39.80
浙江省电力公司	51,403.68	25.57
八达股份	400.00	0.20
浙江电力物资	100.00	0.05
电力房地产	100.00	0.05
境内上市外资股	69,000.00	34.33
合计	201,000.00	100.00

（3）2000年变更为外商投资股份公司

2000年5月12日，东南发电召开1999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通过东南发电中办外商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的预案。

2000年5月23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对外贸易经济合作部下发《关于同意浙江东南发电股份有限公司转为外商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2000]外经贸资二函字第373号），同意东南发电转为外商投资股份公司。

同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对外贸易经济合作部向东南发电颁发批准号为外经贸资审字[2000]0056号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

2000年6月28日，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向东南发电颁发了注册号为企股浙总字第002189号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4）2006年股权变更

2003年2月12日，浙江省电力公司和华能集团根据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下发《国家计委关于国家电力公司发电资产重组划分方案的批复》（计基础[2002]2704号）、国家电力公司下发的《关于华能集团开展资产划转试点工作的通知》（[2002]855号）和国家电力公司下发《关于印发<国家电力公司发电企业划转移交实施方案>的通知》（[2003]1号）精神，签署了《浙江东南发电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划转协议》，浙江省电力公司持有的东南发电25.57%股权划转给华能集团。

2005年2月7日，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关于浙江东南发电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持股主体变更有关问题的批复》（国资产权[2005]161号），同意东南发电51,403.68万股国有股的持股主体由浙江省电力公司变更为华能集团。

2005年5月10日，东南发电召开2004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通过此次变更相应的章程修正案。

2006年6月21日，商务部出具《商务部关于同意浙江东南发电股份有限公司股权转让的批复》（商资批[2006]1361号），同意：（1）东南发电股东浙江省电力公司和华能集团于2003年2月12日签署的《股权划转协议》；（2）浙江省电力公司将所持东南发电51,403.68万股股份转让给华能集团；（3）东南发电于2005年5月10日召开的2004年度股东大会通过的重订后的公司章程。

随后，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就上述变更向东南发电颁发更新后的批准号为商外资审字[2000]0056号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

2006年7月21日，浙江省工商局就上述变更向东南发电颁发了更新后的注册号为企股浙总字第002189号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表8-4 股权划转后东南发电股权结构情况

单位：万股，%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所占比例
发起人股	132,000.00	65.67
电开公司	79,996.32	39.80
华能集团	51,403.68	25.57
八达股份	400.00	0.20
浙江电力物资	100.00	0.05
电力房地产	100.00	0.05
境内上市外资股	69,000.00	34.33
合计	201,000.00	100.00

（5）发起人股东变更

2009年，浙江省电力开发公司更名为浙江省电力开发有限公司；2011年，浙江省电力开发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为浙江浙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电力房地产将其所持有的东南发电发起人境内法人股过户给浙电置业。

表8-5 发起人股东变更后东南发电股权结构情况

单位：万股，%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所占比例
发起人股	132,000.00	65